松溪县祖墩乡人民政府文件

祖政〔2016〕30号

关于印发《祖墩乡道路交通安全强化管理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、乡直有关单位:

近期南平市道路交通事故频发，为确保我乡道路交通安全，经研究决定，现将《祖墩乡道路交通安全强化管理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实施。

祖墩乡人民政府

2016年7月1日

祖墩乡道路交通安全强化管理实施方案

道路交通安全工作事关人民群众的安居乐业，事关经济和社会的健康发展，事关党和政府在人民群众中的形象。近期来浦城、延平相继发生一次死亡3人以上较大交通事故，道路交通安全形势严峻。为了有效地遏制交通事故的发生，杜绝重特大、重大交通事故发生，经研究制定《祖墩乡道路交通安全强化管理实施方案》:

一、加强领导、提供组织保障

各村、各单位必须高度重视道路交通安全工作，提高思想认识，道路交通安全工作是关系到我乡近期安全生产工作的重中之重。要强化道路交通安全管理，制定工作计划。乡政府成立乡长提名人选陈兰芳任组长，组织委员衷勇任副组长，各站所长为成员的道路交通工作领导小组，对本乡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实行半月调度、及时召开月例会、实行季度督查、半年考核、年终考核，各村、各部门也要成立相应领导机构。保证有部门监管、有领导分管、有专人管控，有经费保障投入，从而加强道路交通安全。

二、部门联动，明确岗位职责

联合派出所、安办、农机站、学校等部门，发挥各部门联动、分工合作有效控制作用。

（一）村两委的工作职责

一是清理本辖区内道路交通安全隐患，由各包组干部、片区

支部及组长负责对本辖区所有路段的重大、较大、一般安全隐患排查登记、造册并组织上报，对乡、村能够消除的隐患及时整治、消除。对不能消除的要做好登记并及时做好临时警示标志。二是清理本辖区各类车辆及驾驶员，并分别登记建档，其包括二轮摩托车、三轮车、农用车、家用轿车及面包车（平常涉嫌非法营运的另行登记，以便在打非治违工作中提供相关依据）。三是召开村、组工作例会及群众会，大力宣传道路交通安全的重要性、宣传道路交通安全法律、法规及道路交通安全常识，让更多的群众了解道路交通安全知识。

（二）执法部门的工作职责

1. 派出所、农机站等部门依据每半月调度情况开展路面管控，加大路面巡查密度，尽量能够在人流、车辆高峰期间路面有人巡查，有人管理，确保做到周末、赶集天全天有人员上路巡查。

2. 严厉打击非法违法驾驶、运营行为，在本辖区根据乡安全工作例会安排情况及村摸底调查情况，着力开展本乡镇打非治违工作。

3. 手段要硬，执法要严。必须实现零容忍，每查到一起非法违法行为的必须教育、打击，绝对不能因为人情关系而放弃处理，从而做到查处一起，打击一起，教育一片的作用。

4. 重打飞车、飙车族，近年来，由于经济的发展、科技的普及，非法拼装、改装车辆增多，路面状况的改变，街道、路面上飞车、飙车人员剧增，导致交通事故增多，各执法部门要见一

个打击一个，并且一律从严从重查处。

5. 乡安办要履行综合监管的职责，加强道路交通管理，加强协调、督促、检查工作，不得有丝毫懈怠。

（三）学校的工作职责

学校是宣传教育的主阵地，乡中心小学要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学习和在学校开设相关课程，向学生讲解道路交通安全知识并要求学生回家后讲解给家人听，达到教育在校学生，警示家庭成员，从而起到“小手牵大手”的宣传作用。

祖墩乡党政综合办公室　　2016年7月1日印发